

附件：

贵州省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新设专业合格评估指标（试行）
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主要观测点	基本要求	A合格	B基本合格	C不合格
一、建设目标与培养方案	1. 专业目标	1.1 建设目标	符合学校人才培养目标总要求。 符合社会行业需求和学校发展定位。 对负责人有具体的发展目标与要求。 有师资队伍建设、实验室建设规划。			
	2. 培养方案	2.1 方案制订	制订过程科学规范，有切实的社会需求调查分析。			
		2.2 目标与规格	符合专业建设目标和毕业要求。 培养规格与人才类型定位准确，描述清楚。			
		*2.3 课程体系	按国家要求开足思政类和体育课程。 按《标准》开设70%以上的课程。 实验课开设比例达80%以上，选修课开出率达90%以上。 实践教学学分占总学分比例达到国家规定要求。			
		*2.4 课程实施	大纲制订、教案撰写、试卷命题等环节严格按标准执行。 教学计划执行情况较好，调整有依据，课程有衔接。			
		2.5 专业评价	有学生学期评教、专业满意度年度调查。			

二、教学资源及利用	1. 教师情况	*1.1 专业负责人	负责人具有高级职称，在本专业领域内具有一定的学术地位和影响力。				
		*1.2 专业课程教师	承担专业课程的本院（系）教师占 70%以上。 专业任课教师在岗（有聘用协议）时间达半年以上。 高级职称比例达 30%，硕博比例大于等于 50%。 主讲教师 90%以上具有讲师职称。 有独立胜任实验课程的师资。 至少有 1 人具有行业从业经历。				
		1.3 专业教学改革	有 60%以上的任课教师参与教学改革研究，有论文发表；有 3 项校级及以上教改项目。				
	2. 教学设施	*2.1 实验教学条件	有实验实训条件，基本满足专业必修课程要求。 有规范的实验实训使用及管理制度。				
		*2.2 实践基地建设	有稳定教学实践基地，满足学生教学实习。 有 30%以上的学生在相应的实践基地完成实习。				
	3. 教学经费	3.1 实践教学经费	实践教学经费达到国家办学基本条件要求。				
	4. 教材建设	4.1 教材选用	按规定选用国家指定教材；优先选用优秀教材。				
	三、教学过程与管理	1. 理论教学	*1.1 课程教学	按培养方案制定学期开课计划，有开课任课通知。 严格按大纲和教学进度开展教学。			
			*1.2 课程考核	严格按大纲命题，规范公正地评分、计分。 考试有记录，试卷质量分析针对性、科学性。			
			1.3 课程归档	严格教学材料管理，文档资料归档规范。			

	2. 实践教学	*2.1 实验实训	按大纲开展实验实训教学，学生按要求完成实验实训报告。			
		*2.2 实习情况	按大纲安排教学实习，学生按要求完成实习任务。			
		*2.3 毕业论文/设计	选题与本专业直接相关，指导过程记录完整，论文答辩规范，成绩评定合理。 毕业考试基本反映学生总体水平。			
	3. 质量管理	3.1 质量监控与改进	开展学生学期评教、专业满意度年度调查等； 针对具体问题有改进措施，并取得成效。			
四、课外培养	1. 创新创业	*1.1 创新创业活动	有 30%以上的学生参加创新创业活动、科研训练项目、学科竞赛等活动。 该专业毕业班近三年有学生获得省级以上奖项。			
	2. 综合实践	2.1 社会实践活动	有 60%以上的学生参加社会实践活动。			
五、培养效果	1. 生源质量	*1.1 报到情况	近三年新生报到率达 85%以上。			
	2. 就业率	2.1 初次就业率（ 毕业去向落实率 ）	初次就业率达 80%以上（ 毕业去向落实率达 80%以上 ）。			
	3. 学生发展	*3.1 学生党员	毕业生有一定数量的党员；			
		3.2 职业资格证书	毕业生获得一定数量的职业资格证书。			
		3.2 学位授予率	学位授予率不低于 90%。			
	4. 满意度	4.1 课程满意度	专业课程学生评教优良率达 85%以上。			
*4.2 专业满意度		在校生对所学专业满意度达 80%以上。				

说明：1.《标准》指《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类教学质量国家标准》；2.实践教学学分占总学分比例，人文社科为 15%，理工农医类为 25%。